

南華大學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 資訊安全暨個人資料保護推行委員會會議議程

時間：民國 103 年 7 月 15 日 上午九點三十分整

地點：成均館 C334 會議室

出席人員：林辰璋委員、李坤崇委員、謝青龍委員、龍武維委員、湯培鈞委員、鄒川雄委員、李俊宏主任、黃素霞委員、洪嘉聲委員、呂凱文委員、鍾志明委員、魏光苜委員、吳光閔委員、明立國委員

列席人員：曾清義、郭文壽、賴信志、彭至賢

主席：林辰璋委員

記錄：何麗秋

執行秘書：金家豪委員

主席報告：

提案討論：

提案一、備查本校資訊安全政策。

說明：過去本校的資訊安全管理制度(Information Security Management System; 縮寫為 ISMS)是依 ISO27001 標準運作，但考量到 ISO27001 驗證費用很高，因此今年本室改採教育部「教育機構資安驗證中心」所訂之標準(簡稱「教版」)，為此本室請博創資訊協助本室撰寫 ISMS 改版所需相關文件，並於今年 5 月 22 日取得證書，由於改版時間急迫，因此新版文件(手冊 2 份；程序書 18 份；標準書 8 份；表單 64 份)只呈給資安長，在此提供一階手冊「資訊安全政策」(如附件一)供委員備查，其餘文件請參見

<http://computer2.nhu.edu.tw/page6/archive.php?class=301>。

決議：准擬備查。

提案二、備查 103 學年度上學期資訊安全宣導活動規劃。

說明：詳如附件二所示。

決議：准擬備查。

提案三、強化本校監視與審查資訊安全管理系統。

說明：根據一階手冊「資訊安全政策」之「4.2.3 監視與審查資訊安全管理系統」下之「4.2.3.1.2 利用攝影機監視各個地區人員出入狀況並錄影存證」，本室透過總務處所建之監視攝影機進行 4.2.3.1.2 所要求之工作。為強化本校監視與審查資訊安全管理系統，建議總務處訂定相關的辦法以有效管理本校監視系統，以充分發揮其效能。

決議：總務處會同資訊室、學務處訂定校園監視系統管理辦法，並提至行政會議通過後落實執行。